



坚持民生为本 捍卫食品安全

——滨城区创建省级食品安全先进市纪实

滨州日报/滨州网记者 郭刚 通讯员 刘瑾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滨城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食品药品监管工作,将食品安全作为重大民生问题和重大政治问题牢牢抓在手上,坚持民生为本,捍卫食品安全,全力以保障人民群众饮食安全为目标,持之以恒地把食品安全工作作为一项事关百姓福祉的重要民生工程来抓,夯实食品安全保障基础,强化食品安全监管,狠抓各项食品安全整治,构筑起了一道从田间到餐桌的百姓食品安全防线,守护了百姓“舌尖上的安全”。

去年创建省级食品安全先进市以来,滨城区作为滨州市创建省级食品安全先进市的主城区,在创建过程中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四个最严”要求,全区上下凝心聚力,以创建省级食品安全先进市为抓手,不断强化监管能力建设,健全监管体制机制,在新常态下积极创新监管手段,破解监管难点,提升监管效能,未发生食品药品安全事故,食品安全形势平稳可控、持续向好,人民群众对食品药品安全的知晓率与满意度显著提升。



省食安办主任、省食药监局局长马越男(右三)到滨城区检查指导食品安全监管工作。

完善机制 落实责任 凝聚起全区上下戮力同心严管食品安全的向心力

完善领导机制。滨城区政府常务会议每年2次以上专题研究食品安全工作。滨城区把省级食品安全先进市创建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明确目标、落实责任,制订印发《滨城区创建省级食品安全城市工作方案》《滨城区创建省级食品安全城市工作自查自评标准》,专门成立由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任组长的领导小组,建立区委常委包乡镇(办),区级领导包社区、机关干部包村居、企业、门店责任制,构建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滨城区食药监局建立局班子成员包保制度,组织局机关科室赴监管所实行到点指导、对点督察、驻点迎检。

完善责任机制。每年年初,区政府与各乡镇街道及相关职能部门签订食品安全监管责任书,明确工作

职责。层层传导压力,层层落实责任。2014年全区食品药品监管体制改革结束后,区食药监局(加挂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牌子),承担全区食品、药品、化妆品及医疗器械的安全监管及上级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的工作职能。全区在镇(办)一级建立了10个食药所,每个所配备5名执法人员;在村(社)一级,建立了644人的协管员队伍,实现了监管网络的全覆盖。将食品安全监管专项资金,抽经费,协管员工作补助等全部纳入财政预算。为10个基层食品药品监管所配备办公用房、执法装备;拨款140万元,打造滨城区食品安全电子监管平台;拨款33万元,建成10个基层食品安全快检室。

完善宣传机制。以创建省级食品安全先进市为契机,充分利用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12331投诉

举报宣传日”等主题活动,组织现场宣传咨询、悬挂宣传条幅和食品安全知识大讲堂、开展“进社区、进农村、进校园、进企业、进机关”五进宣传活动。充分利用电视、报纸、网络、微信公众号等多种平台,立体式开展食品安全知识宣传,及时向社会公布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及典型违法案例,发挥舆论引导作用。在《滨州日报》、滨城区电视台推出食品安全专栏,第一时间向辖区群众提供权威食品安全资讯;在各乡镇街道基层监管所设立宣传栏,借助各超市、农贸市场电子显示屏,集中宣传食品安全知识;为食品经营业户统一制作并张贴《食品安全监管公示栏》,积极鼓励有奖举报,引导群众参与监督。发放“致广大市民的一封信”、“你我携手,共创食品安全城市”桌签等宣传资料,全面提升社会各界对创建工作的知晓度。创建以来,发放宣传画8000余份、宣传单10万份,发放购物袋、扇子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品数万份,营造了铺天盖地的宣传氛围,老百姓食品安全知晓率、科普率、支持率、满意度空前上升,大力营造了“人人关心、人人维护、人人参与”的浓厚氛围。

夯实基础 长效监管 构筑起从农田到餐桌的全链条食品安全监管防线

严格审批,加强管控。严格按照行政审批流程和验收标准,严把“准入关”,筑牢第一道“防火墙”。省局行政许可服务平台正式启用后,按照省局工作部署,《食品经营许可证》行政审批全程网办。今年以来,受理、审核、发放《食品经营许可证》1849件,其中食品销售1097件,餐饮服务752件。

以日常监管为基本点,抓好长效监管。严把餐饮服务许可关,严格遵循法定程序,认真组织现场检查,实施源头布控,以肉类、水产品、食品添加剂等为重点品种,以城乡结合部、建筑工地、学校及幼儿园周边为重点区域,完善监管措施,着力提高监管的有效性、科学性;积极推进餐饮服务企业规范化经营,目前绝大多数餐饮单位已实现量化分级管理,20余家学校食堂开展省级标准化食堂创建工作,餐饮食品安全水平进一步提升;积极开展生产流通环节食品安全监管工作,对全区食品经营企业开展全面摸底排查工作,建

立了较为完善的食品安全监管档案,并进一步完善了监管信用档案。积极推进“一票通”追溯体系建设,解决部分业户存在的进货单据保存不完善、索证索票不到位等问题,逐步实现问题食品可追溯。进一步强化药品零售现场检查,新版GSP认证及指导工作,228家药品零售连锁企业及药品零售企业通过新版GSP认证;在全市率先完成174家经营企业的电子入网监管工作,入网率达100%,药械安全稳中向好。

坚持问题导向,积极探索监管新模式。针对监管中的新情况、新问题,结合全区今年开展的“学标杆、争一流、上水平”活动,先后组织食药监局等部门赴青岛黄岛区、浙江海曙区等地考察学习,组织食药监局和乡镇办分管领导参加国家食药监总局高研院主办的食品安全培训班,提高食品安全工作水平,积极探索滨城食品安全监管新模式。

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强化企业培训教育,提升主

体管理水平。在全面推行了企业承诺制的基础上,注重在食品行业从业人员、单位中挖掘和树立先进典型,以典型引领开展行业内互评互学互比活动。截至目前,已组织开展全区食品生产企业、学校幼儿园食堂、大中型商超的观摩学习活动,很好地解决了部分企业主体不会管理及管理水平差的问题,激发了行业内争当标杆的工作热情。

加强食品安全过程防控。一是试行农产品产地证明制度,规定食用农产品必须具备产地证明,方可入市交易,确保来源可溯。二是在生产、流通、餐饮各环节推行了“一票通”为载体的索证索票制度,确保流向可查。三是对餐饮单位实施了“明厨亮灶”工程。消费者既可以通过玻璃幕墙、大堂显示屏等方式观看后厨加工过程。截至目前,全区共有530余家餐饮单位实施了“明厨亮灶”工程,基本实现学校食堂和中型以上餐饮单位的全覆盖。

大力推行快检全覆盖工程。为方便市民在家门口就能知道买到的食品不安全,大力开展“你送我检”、“你送我检”活动。截至目前,已有13个农贸市场、10家超市设立了食品快速检验室。此外,10个基层监管所全部配置快检室,并配发10辆电动快检车,实现食品快速检测室全覆盖。

州)有限公司、滨州市娇点商贸有限公司)。

坚持问题导向,切实加强食品药品监督抽检工作,提高抽检的覆盖率和靶向性,提高食品药品安全风险隐患发现水平。先后组织开展了针对中药材、月饼等食品药品的监督性抽检,并配合国家、省、市局完成对滨城区的牛羊肉类食品的评价抽检,全区食品监督抽检达4批次/千人·年。截至目前,滨城区食药监局自行组织抽检已达1350批次,相关抽检信息及时在区政府网站进行了公示。

10月份,创建省级食品安全先进市即将迎来考评验收,滨城区将以积极的姿态做好各项迎考准备,以此为契机,进一步完善机制,开拓创新,努力探索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新思路、新方法、新举措,在创建中求创新,在长效管理中求实效,不断开创全区食品安全工作新局面,筑牢“舌尖上的安全”防线,谱写滨城区食品安全工作的新篇章!



检查小作坊



“党员活动日”街头食品安全宣传



电动快检车现场检测



食品安全知识进校园



食品安全宣传赶早市



高速路服务区食品安全检查

惩防并举 重典治乱 营造起示范引领和依法严惩标本兼治监管新态势

坚持从严治理,强化对违法犯罪的高压态势。该区坚持把执法办案作为第一要务,重典治乱。2017年以来,部署开展了10次大的专项行动,把假冒伪劣、非法添加、无证生产经营等行为作为整治重点,为进一步加强部门间、区域间衔接联动,出台区公安、农安、食安“三安”联动工作办法,并组织水产、畜牧、食药监等部门联合开展了畜禽水产品专项整治、“三小”食品专项整治、餐饮环节集中整治行动,全年共检查食品生产经营单位1万余家次,抽检2800余批次,提出整改意见3190条,处理各类举报180余起,查处违法案件230余起,罚没210余万

元,有力震慑了食品违法犯罪行为。

全力抓好食品药品农产品质量水平提升工作。深化“食安山东”品牌创建,积极争创“食安山东”示范企业。今年,山东省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公示了“食安山东”餐饮示范单位名单。其中,滨城区3家单位上榜。目前,滨城区已有2家“食安山东”食品生产示范企业(中裕、泰裕)。今年,滨城区进一步加大对辖区内食品生产示范企业的培育、扶持、创建和申报力度,积极动员和鼓励本辖区规模以上食品生产企业示范争创,上半年新申报2家“食安山东”食品生产示范企业参与创建(安琪酵母(滨